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11 月 30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汇安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中证 800 成长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2	汇安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3	汇安趋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
4	汇安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中证 10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5	汇安多因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40%	中证小盘 5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6	汇安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7	汇安消费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内地消费行业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8	汇安泓阳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5%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9	汇安裕阳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10	汇安嘉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40%
11	汇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中债-总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2	汇安资产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13	汇安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14	汇安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5	汇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财富(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中债-综合财富（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6	汇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恒生指数收益率*1%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内容修订

1、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修订托管协议（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2、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ian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自2026年11月30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010-56711690 或公司网站 www.huianfund.cn 咨询有关详情。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序号	基金全称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
1	汇安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成长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原因：本基金更换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A 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 A 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60%提高至 85%，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 40%调整至 15%。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通过定量筛选与基本面研究构建成长型股票池，并运用量化模型评估资产定价、控制风险和优化交易，精选具有良好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策略配置与严谨的风险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 A 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 300 指数更换为中证 800 成长指数。中证 800 成长指数隶属于中证 800 风格指数系列，以中证 800 指数为样本空间，选取样本空间中成长因子得分最高的 150 只股票作为指数样本。与原基准要素沪深 300 指数相比，该指数在大中盘股票范围内突出成长风格，与本基金精选具有良好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的投资目标更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2	汇安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原因：本基金更换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A 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 A 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

序号	基金全称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
		由60%提高至8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40%调整至2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以量化方法构建股票组合，并结合基本面研究成果对股票组合进行评估，运用量化选股模型、风险评估模型及组合优化模型进行投资组合管理，从而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 A 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 300 指数更换为中证 800 指数。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与原基准要素沪深 300 指数相比，该指数具有成份股数量更多、行业覆盖面更广等特征，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3	汇安趋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 原因：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A 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 A 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80%提高至 9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 20%调整至 10%。 同时，将债券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证综合债指数”。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4	汇安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10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序号	基金全称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
		原因：本基金更换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60%提高至8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40%调整至2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以价值投资理念为导向，灵活运用行业配置、精选个股、主题轮动、成长投资及事件驱动等股票投资策略，挖掘具有核心竞争力和发展潜力的行业和公司，从而在深入的基本面研究的基础上，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策略配置与严谨的风险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更换为中证1000指数。中证1000指数选取中证800指数样本以外规模偏小且流动性好的1000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与沪深300和中证500等指数形成互补。与原基准要素沪深300指数相比，该指数具有成份股数量更多、行业覆盖面更广等特征，与本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5	汇安多因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5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4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小盘5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原因：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60%提高至8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40%调整至20%。 同时，将股票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证小盘500指数”，债券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证综合债指数”。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序号	基金全称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
6	汇安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原因：本基金更换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A 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 A 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80%提高至 9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 20%调整至 10%。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本基金定义的核心资产主题相关证券，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综合评估公司质量及增长潜力，精选具有核心资产的优质上市企业，从而在充分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库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 A 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 300 指数更换为中证 800 指数。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与原基准要素沪深 300 指数相比，该指数具有成份股数量更多、行业覆盖面更广等特征，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7	汇安消费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内地消费行业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原因：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A 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 A 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80%提高至 9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 20%调整至 10%。 同时，将股票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债券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

序号	基金全称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8	汇安泓阳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5%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原因：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A 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 A 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75%提高至 9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 25%调整至 10%。 同时，将债券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9	汇安裕阳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原因：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A 股股票、港股通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 A 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保持不变，为 70%；港股通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10%提高至 20%，即调整后的股票资产整体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80%提高至 9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 20%调整至 10%。 同时，将港股通股票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债券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0	汇安嘉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

序号	基金全称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40% 原因：本基金在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表征可转换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同时，将反映债券市场整体表现的债券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等资产。基于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基金合同约定的特殊情形除外）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与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 60%与 40%。 本基金将可转换债券作为投资品种之一，结合可转换债券的债性和股性进行分析，开展可转换债券投资。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作为可转换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选取在沪深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作为指数样本，反映沪深交易所可转换债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可转换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单独表征可转换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了表征该部分资产的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并将其所对应的要素权重设置为 60%；反映债券市场整体表现的基准要素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所对应的权重由 100%调整至 40%。相较于原单一基准要素，调整后的组合要素基准能够同时体现可转换债券投资与债券市场整体表现，与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及预期资产配置更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1	汇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序号	基金全称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原因：本基金更换业绩比较基准中的存款利率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等资产，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80%提高至 95%。 为应对基金日常流动性需求，本基金可能保持一定比例的现金或其他高流动性资产，将原基准中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更换为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并将该要素所对应的权重由 20%调整至 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金融机构活期存款定价参考，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相较于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更适合作为本基金现金类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同时，将债券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债-总财富（1-3 年）指数”。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2	汇安资产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原因：本基金更换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A 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 A 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70%提高至 8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 30%调整至 2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通过行业配置、精选个股、事件驱动及多因子量化等股票投资策略，结合基本面研究与数量化方法，灵活调整资产配置，从而在深入的基本面研究的基础上，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策略配置与严谨的风险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降低资产的波动水平。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 A 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 300 指数更换为中证 800 指数。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

序号	基金全称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
		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与原基准要素沪深 300 指数相比，该指数具有成份股数量更多、行业覆盖面更广等特征，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3	汇安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原因：本基金更换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A 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 A 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60%提高至 8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 40%调整至 20%。 本基金在本基金界定的核心成长主题范围内，通过行业配置与精选个股等策略，精选具有核心竞争力且能保持持续成长的上市公司，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策略配置与严谨的风险管理，追求基金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长。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库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 A 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 300 指数更换为中证 800 指数。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与原基准要素沪深 300 指数相比，该指数具有成份股数量更多、行业覆盖面更广等特征，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4	汇安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原因：本基金更换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序号	基金全称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
		A 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 A 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80%提高至9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20%调整至 1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在行业配置基础上，投资于经营稳健、具有核心竞争优势、价值被低估的大中型上市公司股票，力求通过均衡组合估值和行业分布，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 A 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 300 指数更换为中证 800 指数。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与原基准要素沪深 300 指数相比，该指数具有成份股数量更多、行业覆盖面更广等特征，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同时，将债券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5	汇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原因：本基金更换业绩比较基准中的存款利率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等资产，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80%提高至 95%。 为应对基金日常流动性需求，本基金可能保持一定比例的现金或其他高流动性资产，将原基准中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更换为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并将该要素所对应的权重由 20%调整至 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金融机构活期存款定价参考，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相较于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更适合作为本基金现金类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序号	基金全称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差异及影响
		同时，将债券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6	汇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恒生指数收益率*1%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原因：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A 股股票、港股通股票、现金类等资产，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保持不变，为 85%；A 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9%调整至 7%，港股通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 1%提高至 3%，即调整后的股票资产整体所对应的要素权重保持不变，为 10%；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保持不变，为 5%。 同时，将债券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将现金类资产基准要素名称规范为“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